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 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七批 2018年6月20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83	D320000201806110005	宿迁市泗阳经济开发区内纺织企业众多, 废水排放量大, 整体环境差。恒瀚达集团、晨越高新等多家纺织企业废水通过下水道直排河道污染泗塘河和葛东河, 新安驰等公司喷漆废气扰民。	宿迁市泗阳县	水、大气	<p>(一)泗阳县立即对泗阳经济开发区管网及泗塘河、葛东河开展拉网式排查, 发现园区早期建设的部分市政管网存在雨污混流情况, 但混流的管网已在2016年全部封堵或截流至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 无工业污水进入河道。泗阳县环境监测站于6月13日采集葛东河桥下水样, 检测结果显示化学需氧量为30mg/L、氨氮为1.04mg/L、总磷为0.25mg/L, 水质达到地表水四类水标准; 泗塘河桥下水样化学需氧量为34mg/L、氨氮为4.54mg/L、总磷为0.64mg/L, 水质属于劣五类, 主要原因为泗塘河上游位于城区段部分市政管网雨污混流, 有生活污水进入泗塘河。</p> <p>(二)6月12日至13日, 泗阳县环保部门到被投诉3家企业现场检查情况如下: 江苏恒瀚达纺织有限公司正在生产, 在印花(染色)工序有废水产生, 日均产生污水1500吨左右, 经公司污水站预处理后接市政管网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现场在线监测设备实时数据显示化学需氧量为89.2mg/L、氨氮为1.34mg/L, 未超标。宿迁市环境监测中心站采样监测显示, 该公司总排口水样化学需氧量为71mg/L、氨氮为2.12mg/L、总磷为2.17mg/L、总氮为10.9mg/L, 其中总磷指标超标; 企业雨水管网内水样化学需氧量为17mg/L、氨氮为1.36mg/L、总磷为0.23mg/L、总氮为4.89mg/L, 雨水管网水质与企业总排口水质差异明显。现场未发现将污水通过地下水道直排泗塘河、葛东河问题。</p> <p>江苏晨越新材料有限公司正在生产,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 接管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织机产生的废水经企业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循环再利用, 回用率达95%, 其中5%在使用过程中挥发。宿迁市环境监测中心站采样监测显示, 公司生活污水排口水样化学需氧量为248mg/L、氨氮为10.4mg/L、总磷为0.74mg/L、总氮为31.7mg/L, 循环水池水样化学需氧量为43mg/L、氨氮为1.78mg/L、总磷为0.14mg/L、总氮为8.63mg/L, 均达标。现场未发现将污水通过地下水道直排泗塘河、葛东河问题。</p> <p>江苏新安驰铝业正在生产, 车间内的VOCs活性炭吸附站、洗涤站等环保设备正常运行, 企业提供了废气治理设施运行台账。台账显示, 企业及时更换了活性炭。涂装、调漆、喷涂、流平工序产生的废气经“水帘+洗涤塔+过滤箱”处理后, 与油漆烘干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 由15米高排气筒排放。环评批复卫生防护距离为100米, 厂界500米外零散分布5户居民, 现场无异味。企业曾于6月11日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企业废气进行检测, 结果显示均达标排放。</p>	部分属实	针对泗阳经济开发区部分区域雨污管网混流现象, 泗阳经济开发区此前已规划启动园区内众兴路、北京路等道路污水管网改造工程, 规划已报审, 设计图纸已完成, 并已组织两次评审, 计划今年8月份进场施工, 10月底完工, 切实完善园区雨污管网体系, 彻底消除工业污水进入河道污染隐患。针对泗塘河水水质问题, 泗阳县住建局已制定方案, 进一步完善城区雨污水管网, 把生活污水全部收集进入城北污水处理厂处理, 杜绝排入泗塘河; 泗阳县水利局已于去年对泗塘河下游进行清淤, 今年5月份启动上游清淤工程, 预计到7月底完工, 逐步改善泗塘河水环境。针对江苏恒瀚达纺织有限公司总排口总磷超标问题, 泗阳县环保局已立案调查, 并现场责令企业整改, 每天检测一次排口总磷指标, 确保达标排放。	无
84	D320000201806110007	宿迁市沭阳县章集街道工业园区的江苏祥瑞金属丝网有限公司, 无证无照, 夜间偷偷生产, 金属加工存在粉尘污染, 冲床时噪声严重。	宿迁市沭阳县	大气、噪声	企业位于章集街道工业园区, 326省道北侧, 周围约800米范围内无居民居住。企业自2018年2月停产至今, 现场检查未发现生产迹象, 厂区有两套加热烘干设备用于浸塑喷塑后烘干, 其中, 一套配有水过滤装置, 与自查评估报告中配备旋流板塔装置的要求不符, 另一套未配备烟气处理装置, 已立案调查。此外, 企业喷塑工段静电脉冲除尘装置密封不到位。周边未发现生产粉尘现象。	部分属实	6月12日, 沭阳县环保局已会同属地政府督导整改, 一是要求企业严格按照自查评估报告要求配置污染治理设施; 二是对静电除尘装置进行密封, 不完成整改不得恢复生产。	无
85	D320000201806110017	宿迁市泗洪县天岗湖村的泗洪县光伏电站, 光伏发电板占用村里的湖水和土地, 造成农村生态破坏。	宿迁市泗洪县	其他	天岗湖乡境内共11个行政村, 无举报人反映的天岗湖村。天岗湖乡境内既占用水面又占用部分土地的光伏项目共有两个, 分别是泗洪天岗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和泗洪永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泗洪天岗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12月, 2014年5月全部建成投用, 光伏区利用天岗湖乡香套湖湖区及周边滩涂进行建设, 土地性质为国有未利用地, 项目环保和土地手续齐全。泗洪永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是2018年扶贫项目, 装机容量36兆瓦, 项目2018年3月开工建设, 目前正在建设中, 光伏区利用邵庄水库和周边一般农用地建设, 规划在光伏板下种植牡丹和发展高效渔业, 项目环保、土地手续齐全, 涉及到使用群众一般农用地的, 租金已按时足额支付给当地群众。此外, 这两个项目在运行和建设期间无污染物排放, 泗洪县已督促两家企业加强建设、运营期管理, 对光伏利用水面及滩涂、一般农用地开展监测和生态调查, 制定环境保护及生态维护方案, 防止影响周边生态环境。	不属实	无	无
86	D320000201806110044	宿迁市宿豫区曹集镇小微创业园内的方舟纺织有限公司粉尘污染、噪声扰民、	宿迁市宿豫区	大气、噪声	6月12日下午现场检查时, 方舟纺织有限公司未生产(经了解, 调试设备生产到6月9日), 无法勘查生产粉尘和噪声排放情况, 但车间存有一定数量的棉絮类粉尘。该公司轻纺车间抓棉、清花、梳棉、并条流水线建有吸气管, 对粉尘收集后经1套多筒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纺纱车间粉尘经吸气管收集进入旋风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生产车间和生产设备未采取降噪减震措施。该公司东侧为园区工业企业和农田, 南侧为空地, 西侧隔路为农田, 北侧为园区工业企业, 距北侧最近的居民区约300米、东北侧则约200米。	属实	将该企业列为“散乱污”企业, 列入关闭取缔类, 宿豫区目前已对方舟纺织有限公司采取停产断电措施。因“散乱污”清理整治不彻底, 宿豫区协调联络组对曹集乡分管负责人进行约谈。	无

(第八批 2018年6月20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86	D320000201806120026	宿迁市沭阳经开区永嘉路29号大院内沭阳腾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情况与环评不符, 没有污染治理设施, 废气和污水直排。	宿迁市沭阳县	大气、水	6月13日下午, 沭阳县组织现场核查发现, 该企业主要以聚苯乙稀原料, 经膨化、成型、精切三个工段制成外墙保温板, 在膨化、成型工艺加热过程中有挥发性有机废气产生, 成型工段有蒸汽冷凝水产生, 蒸汽冷凝水循环利用不外排。企业环评批复有1台精切机, 2018年“三同时”验收意见显示为4台, 实际有6台。	部分属实	沭阳经开区环保分局已当场就企业有关问题立案调查, 责令立即停产, 并针对问题制定整改方案, 经审定后, 落实整改。	无
87	D320000201806120041	因为中央环保督察组进驻, 宿迁市沭阳县贤官镇政府要求镇内约50家木业企业停产, 属于一刀切。投诉人表示, 前期多次向各级政府反映该镇木业企业环境问题, 但一直未解决。	宿迁市沭阳县	其他	为全面整改辖区内企业环境问题, 2018年5月中旬, 沭阳县贤官镇已会同县环保局执法人员组成5个检查组, 利用7天时间, 对全镇213家(其中木材加工企业181家)企业进行了拉网式排查。对符合环保要求的12家企业, 允许正常生产; 对环保手续、治污设施、燃煤锅炉整治基本到位, 但现场管理不到位的37家企业, 实行边生产边整改; 对因环保手续不全或污染治理设施不到位或锅炉整治不到位的132家企业, 实施停产整改。6月13日起, 经过一轮整改, 根据企业申请, 包保人初步勘验, 村居党支部书记、工作组组长签字确认, 并经贤官镇集体研究确定验收企业名单后, 由县环保局和乡镇工作组联合验收核定, 停产整改的132家企业中有6家符合试生产要求, 试生产30日内企业自行开展检测并提供检测报告, 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的转为正常生产, 否则重新列入停产整改名单。	不属实	针对所反映问题, 沭阳县多次组织县直部门, 通过走访企业和群众的方式进行调查, 调查发现, 绝大多数企业和群众对政府开展环境问题整治行动持支持态度。沭阳县在整改上级交办环境问题过程中坚决反对“一刀切”的武断行为, 但对于排查发现存在环境问题的企业, 坚决做到“切一刀”, 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 切实保障广大群众的环境权益。目前, 贤官镇12家环保手续齐全、环保设施到位的企业正常生产; 37家管理不到位的企业正在边生产边整改; 因手续或设施不完善经过整改并由县、镇两级核定的6家企业, 也已经边生产边整改; 其余126家企业因存在环境问题, 仍在停产整改。宿迁市有关部门将督促县、镇两级加大对停产企业的整改指导力度, 提高审核验收效率, 坚决做到符合一家核定一家、合格后恢复生产一家。	无

(第九批 2018年6月2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94	D320000201806130022	宿迁市沭阳县龙庙镇赵庄村靠近205国道边上的光胜木业制品厂, 粉尘污染。	宿迁市沭阳县	大气	经核查, 企业主要从事木工板生产, 产品是木工板, 工艺为板皮施胶加木方热压成成品, 原料主要为板皮、脲醛胶、木方, 施胶工段易产生挥发性有机物, 裁边砂光工段易产生粉尘。企业无环评手续, 未通过“两违”项目清理自查评估。施胶工段无VOC治理设备, 且车间仅装有简易布袋粉尘收集系统, 密闭效果不佳。	属实	县环保局已对企业有关问题立案调查, 拟对该企业热压工序未按照规定安装、未使用污染防治设施的违法行为, 处以3万元罚款; 对生产过程中未采取有效措施, 控制、减少粉尘和VOCs排放的违法行为, 处以2.2万元罚款, 共计5.2万元。同时会同属地政府督促企业限期改正环境违法行为并补办环评手续。	无
95	D320000201806130049	宿迁市宿城经济开发区南区华夏大道39号, 长彩工贸有限公司租用箭鹿集团院子内路南侧的厂房西侧部分从事缝纫染色生产, 无污水处理设施, 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放。该企业一般只在下午偷偷生产。	宿迁市宿城区	水污染	6月14日, 宿城区环保部门到现场核查, 被投诉企业系宿迁长彩工贸有限公司, 位于宿城经济开发区华夏路39号2栋, 主要从事涤纶丝生产。企业涤纶丝项目正在生产, 主要工艺是外购涤纶丝-高温蒸煮-定型(企业自述订单少的时候会利用染色剂对涤纶丝进行染色, 现场检查时未发现染色操作, 也无染色废水产生), 主要生产设备有高温染色机7台、成型机4台, 主要污染物为蒸煮废水和定型机噪音, 废水未经处理通过车间管道外排至车间外废弃管道, 现场检查时未排水。监测人员对管道内废水进行取样监测, 监测结果显示, 车间排口化学需氧量浓度为364mg/L、总磷浓度为0.31mg/L、氨氮为0.88mg/L。该企业无环评等环保手续。	属实	宿迁市环保局宿城分局已对该企业采用逃避监管方式排放水污染物的违法行为进行立案查处, 现场下达查封、扣押决定书, 对该企业生产电力予以查封。6月15日, 对其涉嫌采取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的行为下发《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同时对该企业涉嫌采取逃避监管方式排放水污染物的行为已移送公安机关。 属地宿城经济开发区已对企业完成“两断三清”工作。	无
118	X320000201806130013	宿迁市沭阳经开区内的江苏兄弟活塞有限公司, 废水、废气污染。	宿迁市沭阳县	水、大气	接件后, 沭阳县立即交办沭阳经开区调查相关情况, 经查, 该企业存在以下问题: (1)熔炼炉、保温炉、浇铸设施规模、功率与已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符; (2)精加工超声波清洗工段有废水直排进入经开区污水管网(已现场取样化验); (3)熔炼、保温、浇铸工段均未按环评要求安装大气污染防治设施。	属实	6月14日晚, 沭阳经开区环保分局对该企业进行现场检查。沭阳经开区环保分局已责令该公司实施整改, 上报整改方案, 并对该公司环境违法行为进行立案查处, 处罚金35万元。	无